得主耶穌的恩賜

| 與母親多聚四年

先母任林葉在四月十三日安祥的走了。留下兒女:我阿美、被領養的二弟明盛、二妹明平、小妹明愛、小弟明福、和兒女的配偶們,還有孫子十三個及曾孫八個。

母親籍貫台灣彰化縣溪湖鎮,生於西元一九二四年。當時日本統治,社會重男輕女。母親因家窮,被附近有產階級的蔡家領養做童養媳,因此她從來没上過學。母親孝敬公婆,不偷懶,不與人爭,每日要做很多家務和下田, 因此得到全家人的疼愛和歡心。不幸,十八歲時她同齡的丈夫去日本當兵病死,但蔡家的人仍舊待母親如初。四年後,因她的小叔在糖廠工作關係而認識了先父。就這樣母親再婚,離開了蔡家,也因此而有了兩個娘家。我們小時候最高興跟母親回娘家,不但可享受坐火車的滋味,又可吃到蔡外祖母家的好菜飯,過年過節也至少有兩個紅包可拿。

母親再婚不久,生了大哥和我。我未滿週歳時,因父親調識,全家搬到台南新營,弟妹相繼在此出生。當時生活艱苦,母親吃苦耐勞,背著幼小的,帶著大的去為人挖地瓜、檢甘蔗,也曾背著幼小的給人洗衣,而且和父親養些猪、雞、鴨、鵝來維持家計。我們小孩子也學會了母親的賢良,分工合作幫母親的忙。母親雖沒受過教育,卻常對我們說:「不貪別人的便宜,不講閒話,不要記他人佔你的便宜,有恩要報,有就給,這樣就比較好過日。」所以她與左右鄉鄰都處得很好。

母親每次產後坐月子,蔡外祖母總是帶著禮物趕來幫忙,是她最開心的時候。母親見母而眉開眼笑,忘了生孩子的痛苦。只是二弟滿月時,給蔡外祖母、先叔及先嬸(因他們沒小孩)抱走後,她偷哭了兩個星期,讓我領會到了「天下父母心」。還有,生小弟明福時,父親出差,蔡外祖母身体不好不能來幫忙,鄉下沒電話,叫不到助產婆。我當時讀五年級,早上四點起床惡補,她叫我去提她已燒好的熱水來,她坐在小椅子上,已準備了的麻油和用酒擦過的剪刀、包布和舖好了的紙在地上,我就在旁等候吩咐。幾分鐘後,小弟出來了,母親拍他屁股,有哭聲了,剪斷臍帶後就給小弟洗澡,然後抱著小弟上床睡覺。這一切使我領會到母親的勇氣、愛和智慧。

母親愛子女,很少打罵我們,再苦也不埋怨。但當大妹因車禍過世,對她打擊很大,連續三個月天天哭,又加上大哥和大弟長大不學好,使母親脾氣變得有點暴臊也常哭泣。可幸的是一直信天公的我,早得了天主的恩寵,不用父母操心我的初中,高中學費。在我高三那年,又因父親調職,全家搬到台南縣烏樹林鄉。住家因為離教堂很近,我能有機會在此地受洗領堅振。父親母親、兩個妹妹和小弟,也因我的見證及神父的真誠講道,都先後領洗領堅振了。之後我們全家〔除了大哥和大弟〕每星期日參加彌撒。全家因信了主,我也開始上班幫父親養家,母親因此脾氣變得和氣,也不哭了,反而成為去教堂的領導人。

我在台北定居後,兩妹和小弟初中一畢業也來台北跟我住。明愛半工半讀到高中畢業,明平和明福也學做事的技能。我們的目標是孝順父母,使父母過好日子。就這樣父親退休後,也和母親來台北與我們同住。當時我們的教會在士林。我來美後,明愛巧合的遇上妹

夫張永光。後來在我與明愛配合之下,一九八四年接父母來美定居,明福、明平也相繼來 美。此後父母在弟妹們照顧之下,過著晚年享福的生活。上教堂一直是先母最高興的事, 愛打瞌睡的她,在教堂內特別清醒。

人生的旅途中,生離病死是免不了的,然而只要常讀聖經,祈禱,讚頌天主,遵行十誡,就有主在我們心中,奇蹟也就會發生在我們身上。母親多活將近四年和大哥在二〇一一年 三月臨終前痛悔、領洗和堅振的事就是好例子。

- 二〇〇五年父親走後,母親中風下身不能動,時常進出醫院。二〇〇八年,得了床瘡昏 迷不醒,醫生說她的瘡口太深又加上高血壓、糖尿病,醫好的可能性只有百分之二十,叫 我們要有準備。我把聖經放在母親心上,和弟妹們一起祈禱,隔天奇蹟出現了。換了一位 姓林的醫生跟我們說:「你們的媽媽有百分之八十的機會治好,但要至少住老人院一年療 養瘡口。」我們聴了,一起感謝天主。經過五小時開刀後,母親醒了,我們跟她說:「媽,耶穌救了妳!」她聽了,笑一笑。大哥在二〇〇九年九月也來美陪母親兩個月,使得母親 心快而忘了不能回家的苦。
- 二〇一〇年三月十一日,先母又昏迷了兩星期,這次醫生問我關於母親對她身体的願望, 我當時手上拿著聖經,就立刻說:「我媽媽要活,要多與子女相聚。」當晚我睡在加護病 房外邊,等著醫生給母親動手術。一早四點醒來,一看到護士,就問她關於母親的情形, 她說:「妳媽已脫離危險,但還未醒。」我一聽,高唱阿列路亞。就這樣母親繼續活著, 支撑到上星期五安祥的走了。

母親雖然走了,她的愛永遠活在我們兒女的心中。感謝天主,阿門!